

澳洲教育部啟動保護大學言論自由審查

駐澳大利亞代表處教育組

澳洲聯邦教育部於 2018 年 11 月 14 日宣布將進行審查更新保護大學校園言論自由的現行規則，正式委任澳洲最高法院前首席大法官 Robert French 針對大學言論自由的現行規範與政策進行審查，包括：行為準則、企業協議、政策聲明與戰略計畫。

根據新聞稿，審查內容概略如下：

(一)評估高等教育標準框架的有效性，以促進和保護高等教育的言論自由與知識探究的自由為目標。

(二)評估政策與實踐的有效性，以符合標準要求，促進保護言論自由與知識探究的自由。

(三)評估在高等教育環境中促進保護言論自由的國際方法，並考慮這些方法中的任何一種是否可促進澳洲大學既有的保護措施。

(四)可考慮促進與保護言論自由的更佳途徑，包括：修訂/澄清標準，制定以部門為主導的行為準則。

教育部長 Dan Tehan 重申，澳大利亞的大學是自治機構，在校園內自有獨立的言論自由政策、程序與作法。他說，大學是重要的學術機構，許多想法是可辯論與接受挑戰的。我們必須確保我們的大學是保護所有言論自由的地方，即使所說的話或可能不受歡迎、或者具有挑戰性。

最佳的大學教育是能夠讓學生們自主思考，保護言論自由則是確保達到此目標的不二途徑，French 的審查結果或可發展為澳大利亞版本的「芝加哥聲明 (Chicago Statement)」，French 大法官表示，審查的一個重要目標是重新審視目前保護校園言論自由的現行規則與指引，作為改進的參考資料。

據查，「芝加哥聲明」是美國大學於 2014 年起發起制定的一個自願遵守的框架，聲明大學對促進言論自由的承諾，目前有 34 所美國的大學簽署，但仍有 1,600 所大學認為已在治校章程內，無須刻意簽署。

昆士蘭大學政治與公共政策 Katharine Gelber 教授持不同觀點，為文表示無論在澳洲憲法或者是澳洲各大學現行的行為準則(code of conduct)中，對於保護學術言論自由並無疑慮，認為不須多此一舉。

編譯者：黃慧琪

資料來源：

2018 年 11 月 14 日，《澳洲聯邦教育部》部長新聞稿 Review into university freedom of speech

<https://ministers.education.gov.au/tehan/review-university-freedom-speech>

2018 年 11 月 15 日，澳洲獨立媒體《The Conversation》There's no need for the 'Chicago principles' in Australian universities to protect freedom of speech The rules and regulations protecting freedom of speech on university campuses will be reviewed.

<http://theconversation.com/theres-no-need-for-the-chicago-principles-in-australian-universities-to-protect-freedom-of-speech-107001>

